

证券代码：400114

证券简称：东北电 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3 号互联网金融大厦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朱欣光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 2025 年 6 月 26 日东北电气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境内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下简称境内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后续提出不参与 2025 年度审计业务竞聘，且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为公司提供服务的审计团队加入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导致境内审计机构职位出现空缺。

根据《公司章程》第 247 条“如查会计师事务所职位出现空缺，董事会在股东会召开前，可以委任会计师事务所填补空缺”的相关规定，为充分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委任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详见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变更 2025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相关管理制度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董事会出于慎重考虑，决定另行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695,065.13 元，202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33,561,824.22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情况。故公司董事会建议本报告期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境内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续聘国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2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合称“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另行发出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 2026 年 5 月 30 日前另行发出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提请股东会审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5 年度利

润分配预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